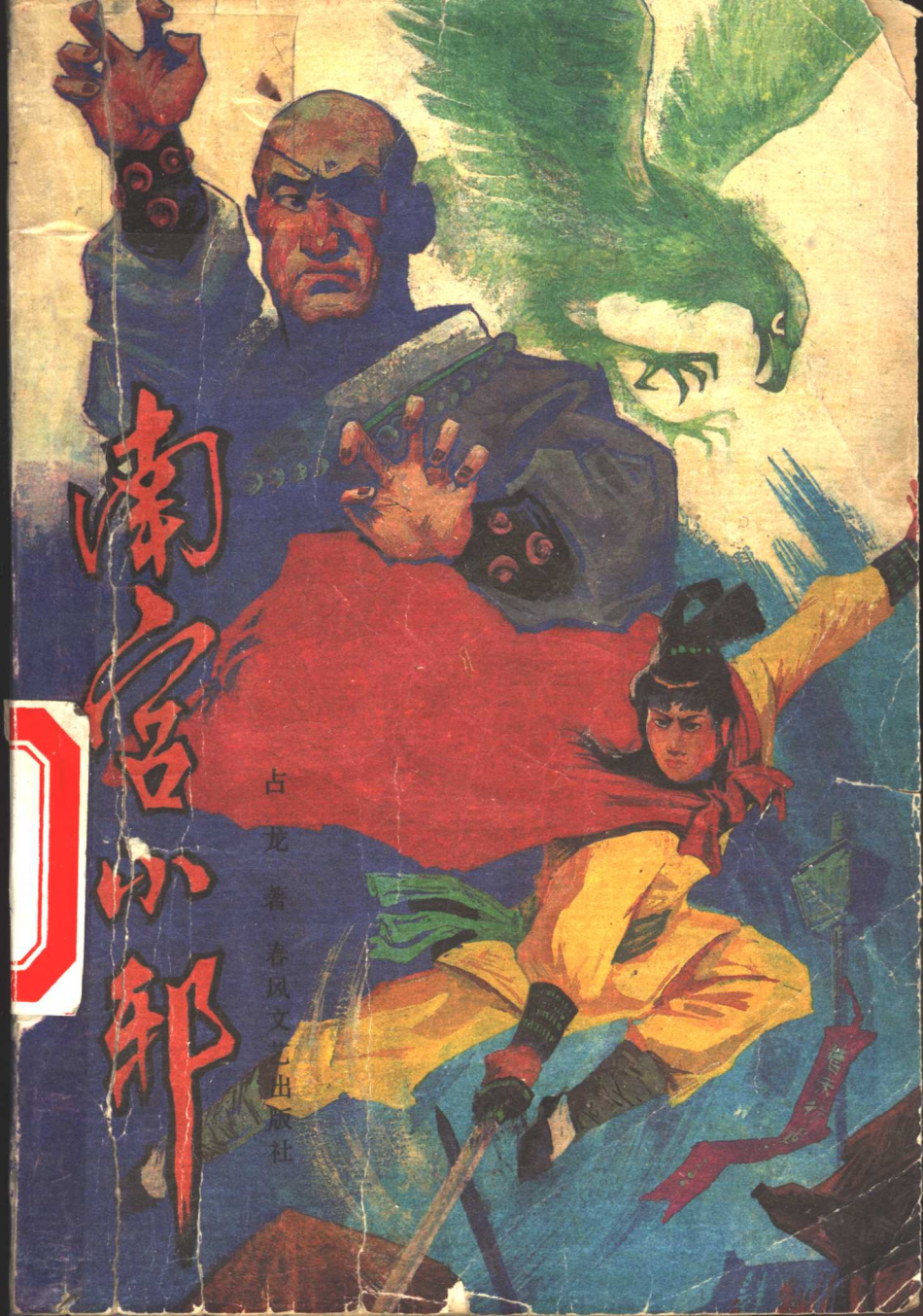


南宮小郎

占龙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内容简介

“风尘三侠”当年曾名满江湖，退隐山林，不问世事，悉心授徒。陈广陵、高秋、玫瑰三人情同手足，资质过人，在缥缈峰十年苦学，尽得师父真传。

少年英雄初入江湖，行侠仗义，抚危济贫声名大震，却也历经磨难。陈广陵海外孤岛死里逃生；高秋挺进西域，说不尽一路上千辛万苦；玫瑰身中奇毒，了却江湖上的恩恩怨怨。最后三人联手，同赴国难，浴血沙场，屡建奇勋，大功告成之日，三人快骑却又疾驰在回转缥缈峰的路上……

故事惊险曲折，动人心魄，武打场面层出不穷，令人目不暇接。

目 录

上 集

第一章 死里逃生 (1)

第二章 神秘绿寨 (40)

第三章 临危不乱 (90)

第四章 南宫小邪 (137)

第五章 神剑除妖 (187)

第一章 死里逃生

他简直不敢相信这个事实。

拼命地撕扯头发，捶打自己的胸膛，他希望这一切只是梦，一场可怕的噩梦，但是这些举动也无法改变这既成的事实——他被遗弃了，他竟连他自己叫什么都不知道。

“天啊！这是什么地方……我又是谁？”

“有人在吗！这是那里……啊……到底有没有人……”

尽管他疯狂地喊叫，回答他的只是呼啸而过的冰冷的海风。事实上在这种人烟绝迹的孤岛上，是不会有人的。

他失望透了，跪在地上双手痛苦地抱着头。

他是一个年轻男子，年纪最多也不超过二十岁。虽然他的脸色苍白，神态也十分疲乏，但仍不难看出他长得十分好看，但又透着十分邪气。为何这么说呢？再仔细瞧瞧这男子的面貌，乍看似乎十分平常，但只要看了一眼，你就忍不住想再看第二眼，他身上仿佛有着一股奇异的魅力，叫人看了不得不去喜欢，不得不为他所着迷。

像他这样的人，怎么会莫名其妙地出现在这个荒岛呢？

“唉！我究竟是谁？怎么我一点都想不起来……”

“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啊！我一想，头就莫名奇妙地痛起来。”这人喃喃自语道。

他脑中忽然闪过一丝灵光，站起身来掏掏看身上有没有什么东西。

“也许我身上有什么东西，可以告诉我，为什么我会到这地方来，我又是谁……”

他兴冲冲地拿出来一看。

“啊！怎么会这样……”

搜了半天，身上都是银票，银票的数目虽然庞大，但是没有一样东西能告诉他一点头绪。

他脸色灰白，竟连自己叫什么都不知道。抱着一丝希望，他仿佛又想起了什么似的，赶紧脱下自己的长衫、靴子，仔细地在衣服上寻找一些蛛丝马迹。

“啊！有了！有了……”他高兴地叫道。

他从长衫的内里看到了“玫瑰”两个字。

“玫瑰？”他喃喃念道。

“玫瑰是人名吗？难道我的名字叫‘玫瑰’？可是‘玫瑰’这名字好像是女人的名字……”

这人忽然笑了起来，自嘲道：

“我真是急昏了头，我是男人，怎么会叫这种名字，真傻！”

“那我又是谁？该死！我怎么都想不起来……”

颓丧地坐在沙滩上，他不知道如何是好。

又坐了一会儿，突然他喊道：

“蛇！天啊！”

这少年看到身前二尺处，藏着一一条毒蛇。

那毒蛇不大不小仿佛手臂一般粗，此刻正昂首吐信一步步逼向他。

他只觉得两腿发软，浑身冒汗，连跑的勇气都没有了。

毒蛇一吞一吐腥红的舌信，渐渐地逼近他……

“啊！我不要死……不要……”

他情急之下，右手掌顺势往前一推。

说时迟，那时快，五道银白劲气从少年的五指指尖暴射而出，去势之快，力道之猛，只听到“澎”的一声，漫天砂土飞扬，那毒蛇瞬时化为一滩血肉，而掌风所中之处，平地还下陷了有半尺之深。

“这……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不敢置信地看着这一幕，又看看自己的右手。

“莫非我是神仙……”他不敢相信地又再往前推出一掌，奇怪的是，这次竟没有发出五道银白气柱，他又愣住了。

“奇怪！怎么又没有了，刚刚明明是有的，再试试看！”

接连又试了好几次，就是没有成功。

“难道是我眼花了？”

他再看看前面那变为一滩血肉的蛇尸，道：“不可能的，我没有看错，那毒蛇明明被我打死了，这……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没有多余的时间给他再思考了，一道巨浪如恶魔的魔爪一样扑了过来，再一卷，他已被海浪卷入大海之中了。

冷不防地灌了好几口又咸又涩的海水，他拼命地挣扎。

“救命啊！救命啊！我不要死……”

没有用的，没有人会听到他的呼救声。

他愈是挣扎，身体愈是往下沉，渐渐地，他感觉到四肢逐渐麻木，头也愈来愈沉重了，他的挣扎慢慢无力了。

“这就是死的感觉吗？啊！头好痛……我……‘陈广

陵’，就要死了……陈！陈……广陵！对了，我是陈广陵，我不要死！”

他这一急之下，倒想起了自己的名字。

“陈广陵”这名字就像藏着魔力一样，他一想起了自己的名字，仿佛力量也增强了十倍。

只见他轻叱一声，人如冲天矫龙，激起四散的水柱后，身形快得不可思议又极其轻巧地跃向沙滩上。

踏雪七式！名震江湖的绝世轻功——踏雪七式。

这男子原来就是陈广陵，风尘三侠中东郭神侯的惟一衣钵徒弟。

陈广陵喘了口气后，往事也一一想起，不想还好，一想之下不由得破口大骂：

“死魔女，你给我记住罢！我陈广陵一定要向你讨回这笔帐的，哼！……”

原来，陈广陵会到这孤岛上来，竟是中了“魔女”朱婷的邪道。

说起“魔女”朱婷，在江湖上鲜有人不知道她的。

当今武林，武功最高的是“风尘三侠”与“武林四魔”。

少林的十八罗汉阵够厉害了吧，可是在“武林四魔”之一的魔童宋至环手中还走不到十招，而魔童宋至环还是七人之中功力最弱的一个。

“魔女”朱婷是武林四魔之一。

没有人知道她的实际年龄，有人说她是二八小姑娘，有人却说她早已超过六十岁了。

江湖中人都传闻朱婷很美，美得不像是人间佳丽，仿佛

天上仙女一般。但传闻归传闻，谁也没有这个眼福去目睹朱婷的容貌。

朱婷之所以叫魔女，除了她的武功修为令人咋舌外，最可怕的是朱婷擅长五毒巫术。

朱婷杀的人并不多，只不过她杀的人都是当世一等的高手。

朱婷杀人并没有一定的常理，完全只凭她的喜好，她要是看不顺眼，那个人就一定活不长了。

魔女朱婷早已退隐江湖多年了，怎么还会再次重现江湖呢？

陈广陵又破口骂了几句粗话后，才稍微平了一下心中的怨气。

“唉！那‘魔女’朱婷武功真是高，不愧是武林四魔，不过若不是我一时疏忽，哼！她也莫奈我何！……”

“贪心真是害人害己，陈广陵啊陈广陵，你这下该得到教训了。”

陈广陵一边走着，一边低说道。

走了近一个时辰，还是不见一个人影，看来这真的是一座孤岛了。

陈广陵的武功不仅高深，他的机智灵巧更是无人出其右，今天之所以会落到这种地步，都要怪他的贪心。

原来，陈广陵自从离开了缥缈峰后，一个人四处云游，美其名为归隐山林，实际上他的目的还是为了白花花的银子。

陈广陵认为：

“与其留在飘渺峰，天天挨师父的骂，还不如自己出来闯一闯，顺便捞一点钱，嘻！”

十天半月下来，他也赚了不少银子。

虽然有些银子得来的方法不太正当，不过陈广陵都会安慰自己：

“劫富济贫是武林人应尽的本分，更何况我偷的都是些为富不仁的恶绅的黑心钱。”

俗话说：“人的心是无底洞。”

他老是觉得他身上的银子永远不够似的。

陈广陵依然不能忘记半世洞那些旷世奇珍，于是便又只身前往，想再拿回一些宝石。岂料，人算不如天算，他在大海上飘了十来天，没有飘到半世洞却误打误撞遇到了魔女朱婷。

本来陈广陵可以全身而退的，因为魔姝婷并没有杀意。奈何陈广陵不死心：

“找不到半世洞也没关系，这魔女一定有不少财富，想办法捞一些不也是挺好吗？嘻！”

这一来，他就中了头彩，魔女朱婷岂是稀松之辈，陈广陵的计划不但泡汤，还被魔女朱婷打入大海中，昏迷之中差点又失了记忆。

陈广陵冷静地思索逃出这孤岛之策。

“唉！从这孤岛向外望去，尽是一片茫茫大海，我可如何是好呢？”

正在思忖之际，陈广陵不慎触及自己的左胸前，忍不住痛得哼了一声，那正是被魔女朱婷一掌击中之处。

陈广陵虽是恨极朱婷，但犹不得不赞道：

“好个魔女，难怪名列‘武林四魔’，幸好我闪得快，否则十条命也不够玩。”

轻揉了一下伤口，他知道这内伤虽要不了他的命，但是要痊愈起码也要一个月以上。

叹了一口气，陈广陵这才发现肚子也饿得很。

“他妈的！这种荒岛要找吃的还真不容易呢！”

抱怨归抱怨，他还是站起身来去找食物了。

要活着离开这座荒岛，一定要有充足的体力才行，陈广陵可不愿“壮志未酬身先死”！

缥缈峰，峰耸入云。

一名妙龄少女正坐在一块大青石上，她身旁有一位年轻剑客。

只见那少女俏丽非常，容貌娇美之外更带着一股逼人的灵气。

那青年剑客年纪虽轻，但气宇轩昂，从那棱角分明的脸膛和微薄的嘴唇看来，他应该是一个十分冷静、孤傲的人。

是的，他们不是别人，天底下也找不出有这种风采的青年少侠，他们正是风尘三侠中飞虹剑客周成岳、相思夫人郑玉玲的高徒。

那青年剑客是高秋，那美丽少女是玫瑰。

高秋望着正在发怔的玫瑰，嘴角不由泛起一股笑意。

高秋道：

“玫瑰，你又在想什么？”

“唉！广陵这么久没回来，不晓得他在做什么，，叫人担

心死了。”

高秋笑道：

“担心？有什么好担心的？”

玫瑰道：

“我是怕他遇着了麻烦呀！”

高秋道：

“你放心好了，像他那么机灵的小子，天大的麻烦也难不倒他，更何况……”

“何况什么？”

“更何况他在缥缈峰的时候，你不是巴不得他快些去死才好。现在他若遇上麻烦，你更该开心才对啊！”

玫瑰脸一红啐道：

“死高秋，你去死好了，我正在担心，你还敢笑我！”

高秋苦笑道：

“你啊！就是爱胡思乱想，相思夫人不是曾经说过吗，我死了广陵还不一定会死！”

“嘘！别胡说了，你这油条精会死，没有人会相信的。”

玫瑰也同样关心高秋的，对她来说，陈广陵和高秋都同样重要，都是她的好朋友，失去了其中任何一个，对玫瑰来讲，都是人生最大的遗憾。

陈广陵的玩世不恭，高秋的豪放不羁，有时叫人恨得牙痒痒的，有时却又让人觉得十分温暖。

玫瑰对高秋道：“对了，不如我们来较量一下如何？”

“不必了！”

“为什么！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嘛！”

高秋苦笑道：

“我宁愿闲着还好些。”

“喂！高秋！你是不是怕本姑娘出手太重，打伤了你？放心好了，我会留情的。”

“是！我是怕你，每次跟你过招，你的花样都特别多。这还不说，被你打败了不行，打赢了你，你又不甘心，我看你要比就找广陵好了，我可没兴趣啊！”

玫瑰娇笑道：

“不行，你不比也不行！”

高秋道：

“唉！我们的功力本就相差不多，再比也没意思，我看算了吧？”

说完，高秋正欲起身离开。

高秋就算吃饱没事干，也不会答应跟玫瑰动手的。

玫瑰叫道：

“死高秋，你给我站住！”

“喂，我都说不比了！”

“不行，我要你跟我过招是为你好。”

“为我好？算了吧！”

玫瑰笑道：

“你想想，我若现在不好好磨炼你的反应力，增加你的对敌经验，有朝一日，你若中了奸人的诡计，见了棺材掉泪就来不及了。”

这不晓得是哪门子歪理，高秋听了真是哭笑不得。

他这才发现，女人想要做的事，就算是黑的也都能说成

是白的。

高秋叹道：

“为什么你总有办法编出一些叫人哭也不是，笑也不是的歪理。”

玫瑰笑道：

“死高秋，你再说也没用了。今天我想到一个好玩的新点子！”

又是新点子？高秋的头实在有点痛了。

高秋记得有一次玫瑰出过一个新点子，当时玫瑰也说又有趣又好玩。

结果却是高秋差一点丢了性命。

玫瑰不理眉头深皱的高秋，继续说道：

“高秋，你仔细听好，前面那棵树你看到了没有？”

“前面那么多棵树，你指的是那一棵？”

“唉呀！就是那棵呀！”

“拜托帮帮忙行不行，你说清楚一点。”

玫瑰玉手一指道：

“就是那棵上面有一朵红色小花的树啊！”

“嗯！我看到了。”

玫瑰道：

“我们来比比谁的轻功快，谁先拿到那朵小花。”

高秋笑道：

“那棵树在半崖上，崖壁陡峭又无处可立足，要拿花谈何容易，我看还是比别的好了。”

玫瑰执意道：

“不行，我就是要那朵小花，更何况这种小事根本难不倒你的。”

“一定要比？”

“不错！”

“认输行不行？”

玫瑰怒道：

“你若认输，我就再也不理你。”

“那好吧，你不理我也好，我省得麻烦。”

“你……”玫瑰唠嘴道。

高秋笑道：

“好！比就比吧！”

玫瑰转怒为喜道：

“算你识相，我说开始就开始，把小花取下之后还不算赢。”

“哦？”

玫瑰又道：“

“必须将小花放回我们现在坐的大青石上。”

“换句话说……”

“换句话说，你若先取到花，只要你还没送回来，我就可以抢你的小花。”

高秋这下有了兴致，想和玫瑰比个高下了。

本来风尘三侠的徒弟就不是平庸之辈，高秋、陈广陵及玫瑰不但资质过人，领悟力也是高出常人许多，再加上天生的聪颖，都练就了一身好本领。

高秋的太阿神剑，玫瑰的红丝衫带，陈广陵的踏雪七式

及一指禅都是傲世神功。

高秋又道：

“你若输了可不许耍赖。”

“胡说，我一定会赢你的。”

“好吧！多说无益，快开始吧！”

玫瑰忽然一指后方道：

“唉呀，那是谁来了？”

高秋不假思索地一回头道：

“在哪里？”

说时迟那时快，玫瑰笑道：

“开始！”

只见玫瑰忽地凌空飞起，右袖中的红丝彩带闪电似的一舒，玫瑰就象个凌波仙子御风而行，不但轻盈曼妙而且一眨眼就是十丈之遥。

“好家伙！”

高秋知道自己又中计了，没有再迟疑，轻叱一声，去若奔星，仿佛一个幽灵般飘忽于空中。太快了，快得令人还来不及有第二个念头，高秋也窜出了十余丈。

玫瑰的红丝彩带似要穿透时空般，愈舞愈快，到后来玫瑰整个人竟像是溶入了红雾之中。

高秋虽快，但似乎还差了玫瑰一截。

高手相争，就是在一个快字。

玫瑰抢尽先机，眼看还有三十来丈，小红花就要落入玫瑰手中了。

高秋冷笑一声，反手一抽，只听得

“啪!”的一声，宛若要撕裂空气一般!

太阿神剑发射而出!

高秋再一吐气，翻身一纵恰好落在太阿神剑剑身上，有如天外飞仙，潇洒极了!

玫瑰耳闻身后有嘶嘶之声，再一眨眼，却看到了高秋已经超越自己了。

玫瑰暗骂高秋好似鬼，一方面身形不敢怠慢，随后紧追。

“当”的一声，太阿神剑已钉入了悬崖之中。

高秋在神剑入壁的刹那，脚尖轻点剑柄，身形往上一跃，恰好摘下了小花。

小花刚刚触手之际，高秋只觉得手指一麻，好像是被什么小虫给叮咬了一口，也来不及有多余的时间考虑，玫瑰的红丝彩带已如飞虹般地席卷而来。

高秋扭腰、闪身一气呵成，刚闪过红丝彩带，玫瑰的彩凤短剑已暴点而至。

剑芒吞吐，剑锋翻转，彩凤短剑几乎要布满整个空间，叫人防不胜防。

高秋暗赞道：

“好!”

他知道彩凤短剑一寸短一寸险，如此贴身距离实在危险。

高秋丝毫不差地避过彩凤短剑，身形却借机下坠。

高秋想要取回太阿神剑，有了太阿神剑就不怕彩凤短剑的威力了。

玫瑰还能不知道他的心意。

高秋脚尖还来不及踏上太阿神剑之际，玫瑰的红丝彩带一带抽出了神剑。

高秋只觉脚下一空，正待借力而起，突然一阵晕眩，全身仿佛虚脱了般地往下落！

“剑在我手中，看你认不认输。”玫瑰正心喜拿到了太阿神剑之际，却看到高秋倒栽葱似地往下落。

玫瑰一急：

“怎么会这样？”但又一想道：“哼！这油条精准是在装死，哼！我才不上当！”

玫瑰本来还有点不相信，以为高秋使诈。

眼看着高秋就要撞上了峭壁下的尖石。

“啊！糟了！”

玫瑰快速地飞身而降，想拉起高秋下坠的身子。

来不及了。

红丝彩带只是在紧要关头缠住了高秋的双脚，高秋还是撞着了尖若利刃的岩石。

幸好红丝彩带消去了大半力道。饶是如此，高秋这一撞之下也受了不轻的伤，胸前已是一片殷红，血还在不停地涌出。

玫瑰赶紧封了高秋的穴道，抱起高秋去找风尘三侠疗伤。

“高秋，你千万不要死啊……”玫瑰着急道。

找了老半天，才找到一些野果。